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2015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有关精神，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录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以主管院长为组长，学院主要领导、教授委员会正副主任为成员的 2015 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推免研究生复试工作。同时，根据申报专业情况成立若干个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对推免学生进行公平和科学性选拔。

二、接收政策

根据学校相关政策，我院从申报国家重点学科“矿产普查与勘探”专业的优秀推免生中选拔 2 名直博生和 1 名本硕博连读生。学院其它各专业接收推免研究生的人数不高于招生目录上公布的推免数目。

三、复试资格

凡符合推免生条件，且已通过我院在推免报名信息系统审核的学生即具备我院各专业复试资格。

四、复试时间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9 日全天报到及缴费**（南湖校区资源楼 A408）

报到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加盖所在学校公章的本科学习成绩单原件；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面试时间：**2014 年 9 月 30 日上午 8:40 起**（各专业复试地点以报到公布的地点为准）

五、复试内容

复试采取综合面试形式，满分为 100 分。内容包括专业素质考查和外语考查，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

外语考查进行英语听力、口语或专业外语翻译等考查，分值 20 分；综合素质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人文素养，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责任感等方面的情况，分值 80 分。

六、录取工作

根据复试成绩，依第一志愿按专业优先原则成绩排名择优录取。由于名额限制第一志愿未能录取的学生，若其它专业领域尚有剩余名额，无需再复试，在剩余名额范围内参加第二志愿排名，再按成绩择优录取所剩名额。

凡政审不合格者，在学期间学习成绩等相关信息弄虚作假者，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七、奖励政策

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外校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本校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八、其它事宜

本方案由学院 2015 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作说明事项遵照《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推免复试考生如对复试结果产生疑义，可在复试后 7 个工作日内提出，研究生院联系电话 0516-83885990，学院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联系电话：0516-83591012.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2014 年 9 月 23 日

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教务处、研究生院《关于做好推荐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的精神，结合矿业工程学院特点，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屠世浩

成 员：窦林名 张 农 许家林 畅军亮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及接收工作细则、学院内各专业推荐及接收名额的分配、奖助学金指标的使用原则、组织学生报名、资格审查以及初步确定推荐及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名单、导师的确定工作。

二、接收工作

（一）本院推荐免试生的接收

1. 矿业工程学院各专业接受研究生名额确定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在“确定各专业接收名额时，既考虑在专业招生目录上已经公布的专业招生人数、生源情况、学科发展需要、学生的选择意向，又考虑学科发展的平衡”的精神，矿业工程学院各专业最后接受人数在充分尊重学生意愿的基础上、考虑学科发展需要和各专业拟接受免试研究生人数综合确定。各专业拟接受研究生名额分配情况如下：

接收专业	录取人数	备注
采矿工程	50	学术型
矿业工程	31	专业型
管理科学与工程	3	学术型
工业工程	4	专业型
资源开发规划与设计	2	学术型
交通运输工程	4	专业型
合计	94	

2. 有关奖助政策

1. 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

奖学金；

2. 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二）本校院际推荐免试生的接受

凡是取得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申请矿业工程学院研究生的本校非矿业工程学院学生参加矿业工程学院组织的复试。

（三）特长生推荐免试生的接受

凡是取得中国矿业大学特长生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学生，参加矿业工程学院组织的复试。

（四）复试工作

学院成立推荐免试生复试小组，复试采取面试形式。复试成绩按照研究生院规定执行。所有专业的复试内容应包括以下几项：

1. 专业课面试

面试方式：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提问。

2. 综合素质面试

面试内容：包括考生的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大学阶段成绩及综合素质、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科研基础、工作实绩以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等。

面试方式：不定题目，由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提问。

注：推荐免试生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7 日；

报到地点：矿业学院 A501；

复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上午（具体时间及分组另行通知）。

（六）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取消其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1. 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政审不合格不予录取；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及弄虚作假者不予录取，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2.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3.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三、其他

1.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均须参加体格检查。我校推免生参加我校医院的体检（时间拟定于 2014 年 9 月底），外校免试生可以参加我校医院的体检，也可以参加所在学校组织或指定医院的体检，并于 10 月 20 日前将体检表寄送至相关招生学院或学校研究生

招生办公室。

2.由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表决的方式处理推免工作中存在的争议问题，出席会议人数不得少于 5 人。

四、导师确定工作

根据今年推免生生源情况，学院原则上采取双向选择制，考虑到选择导师分布情况，特作如下规定：

1. 接收推免生教授不得超过 3 人，副教授不得超过 2 人，其他硕士生导师不得超过 1 人；
2. 推免研究生必须选择 3 位导师，其中必须选择 1 位副教授以上硕士生导师；
3. 推免研究生应积极主动了解学科和导师情况，并在复试结束后 2 天内按要求填报导师选报表格；
4.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有权对学生选择导师进行调整。

矿业工程学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20 日

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

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复试总则

“公平、公正、公开”和“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复试组织

(1)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领导小组及复试专家小组。

(2) 招生复试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免试研究生推荐及接收工作细则、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学院内各专业推荐及接收名额的分配、奖助学金指标的使用原则等，负责确定并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3) 各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完成复试考核的具体工作，并向招生复试领导小组提交拟录取研究生建议名单。

三、复试对象

获得我院各学科专业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和专业学位型研究生免试资格的学生（包括特长生、院际交换生和校际交换生及自主择校生）。

四、复试时间及地点

报到：2014 年 9 月 27 日下午 2：30-5:30 力建学院 A217

复试：2014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00 理学院楼、建工楼（具体安排另通知）。

五、复试办法与复试内容

(1) 复试采取面试形式，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2) 面试内容：包括考生的基础和专业知识、外语水平、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综合素质、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科研基础、工作实绩以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等。

(3) 面试方式：不定题目，由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提问，即问即答。

六、录取办法

根据总成绩排序确定是否录取。

总成绩=加权平均成绩（比重占 70%）+复试成绩（比重占 30%）。

直博生选拔在岩土工程与工程力学专业进行。按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七、学业奖学金评定

(1) 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2) 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3) 以特长生资格复试被录取的考生第一年一律没有奖学金。

(4) 以上各等级学业奖学金的享用时间为一年。

八、其他

(1) 复试前需提供以下材料：

①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②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③《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

④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外校学生须提供）；

⑤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2) 学院复试录取工作一结束，将及时在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网站上予以公布拟录取名单。

(3) 当考生不能被第一志愿专业录取时，学院在确保招生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可结合各专业接收推免计划剩余情况和考生意愿进行调剂。

(4) 考生若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或校研究生院提出申诉。

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

2014. 9. 20

化 工 学 院

2015 年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复试是研究生录取的一个重要环节，为了保证研究生的入学质量，全面考查考生的科研能力、实际工作能力、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等，我院根据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院《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以下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方案。

一、 指导思想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综合考虑考生思想政治、业务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选拔，确保质量，宁缺毋滥。

二、复试组织

1、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谢广元、夏柏年

副组长：周 敏、周长春、周治国

成 员：陶秀祥、陈建中、魏贤勇、高庆宇、彭耀丽、孟献梁、蒋荣立、肖 雷、邓建军

秘书：万 翼、丁可可、张茂银、戴海金

2、我院复试工作按学科、专业进行，每个专业至少由 5 位办事公正、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无亲属参加复试的教师组成复试专家小组，每个小组设组长一人。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和评分办法，并具体组织实施。

三、复试形式、内容及要求

复试考查工作由各专业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复试采取面试形式，

复试总成绩为 100 分。内容包括外语考查（包括英语听力、口语、专业英语翻译）及综合能力考核，其中外语考查 40 分，综合能力考核 60 分。外语考查首先进行 20 分钟的专业英语的笔译，然后分别进行英语听力和口语考查及综合能力的考查。综合能力考核的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在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不指定参考书和复习资料。

每位学生的复试成绩，由复试专家成员独立打分后取平均分确定。复试专家成员应在每位学生面试结束后现场给出评分，专家评分应根据学生面试的实际情况给出一定的梯度，有区分性。

复试时考生必须随身携带身份证以及其它能证明自己身份的相关证件，否则不能参加复试。

四、报到、复试时间和地点

报到时间：9 月 27 日下午 2 点-5 点，**报到地点：**化工 A510

复试时间、地点及分组如下：

分 组	复 试 时 间	复 试 地 点
矿物加工工程 (一组)	9 月 28 日 下午 2: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306
矿物加工工程 (二组) 矿业工程(专硕)	9 月 28 日 下午 2: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307
化工过程机械	9 月 28 日 上午 8: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306
化学工程、化学工艺、 应用化学、生物化工、 工业催化	9 月 28 日 上午 8: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408
无机化学、分析化学、 有机化学、物理化学	9 月 28 日 上午 8: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302

化学工程（专硕）、生物工程、特殊优秀生	9 月 28 日 上午 8: 00	南湖校区 化工学院 A307
---------------------	----------------------	-------------------

复试时间地点若有调整，以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的最终通知为准，并负责通知每位考生，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应于通知的复试时间之前到达指定的复试地点。

五、录取办法

1、复试结束后，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复试成绩，根据各专业（本科专业）学生的总成绩（学分加权平均分*0.6+复试分*0.4）排序，如果总成绩出现并列者，根据学分加权平均分高低进行排序，如排序仍然相同则以外语六级、四级分数进行排序。根据各专业的录取指标按总分排序确定录取建议名单。复试总成绩不合格（成绩低于 6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无故不参加复试的考生不予录取。

2、凡录取的学生部分享受学业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等级分为一等、二等和无。奖学金的等级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生总成绩的排序和学校下达的指标数及相关规定确定。

3、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

4、待录取结果经学院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 24 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六、本方案由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化工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20 日

关于接收 2015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为了保证研究生入学质量，根据国家和江苏省以及我校研究生录取会议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 复试办法和内容：

复试采用面试方式，主要考察专业素质和能力、英语听力和口语的测试以及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等，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听力和口语的测试（满分 2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测试（满分 30 分），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工作实绩、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事业心、责任感、人文素养、身体状况；现场回答问题（满分 50 分）。

二、 录取办法：

1.本校推免生：根据总成绩排序，总成绩=学分加权平均成绩（比重占 50%）+复试成绩（比重占 50%），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学分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同时结合专业实际确定是否录取及奖学金等级。

2.校外推免生：根据复试成绩，同时结合专业及排名情况确定录取与否及奖学金等级。

3.本校报考的直博生和本硕博在符合学校规定的基础上，结合总成绩，择优录取。

4 校外报考的直博生在符合学校规定的基础上，根据复试成绩，并结合专业及排名情况择优录取。

所有拟录取研究生，经机电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三、 复试具体安排

第一批复试：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上午 8:00-11: 00

报到地点：南湖校区机电工程学院 A503

面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下午 14: 00

面试地点：南湖校区机电工程学院（根据实际人数定）

其他批次复试：

待定

四、 本办法由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机电工程学院

2014-09-18

信电学院 2015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方案

复试是研究生录取工作中的重要环节。为了保证研究生的入学质量，全面考查考生的科研能力、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等，根据学校有关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综合考虑考生思想政治、业务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选拔，确保质量，宁缺毋滥。

二、工作安排

1. 各学科点指标分配

根据学校相关政策，各专业接收推免研究生的人数不高于招生目录上公布的推免数目。“电气工程”一级学科可从报考我校的优秀推免生中选拔 2 名直博生，从报考本校的优秀推免生中选拔 1 名本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占用 2015 年我院博士招生指标，本硕博联读生占我院 2015 年硕士招生指标。各学科点指标见下表。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	指标
0808	电气工程	33（含 1 名本硕博）+2（直博）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9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17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17
	合计	76+2
085207	电气工程	30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	11
085210	控制工程	11
	合计	52

注：指标为本年度所有的推免指标。

2. 复试

2.1 复试形式

复试考察工作由各学科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复试采取面试形式，满分为 100 分。内容包括外语及综合素质考查。外语考查分别进行英语听力、口语和专业外语翻译等考查，满分 20 分；综合素质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满分 80 分。不指定参考书和资料。

2.2. 复试小组划分及安排

复试时间为 9 月 27 日，根据学生选择的志愿，按照一级学科分组复试，具体安排如下：

本科专业	专家	时间	地点（南湖）	学生
电气工程（学术）		9 月 27 日上午 8 点 30 分	A311	
电气工程（专业）		同上	B4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同上	A314	
信息工程		同上	B407	

电子科学与技术		同上	B409	
---------	--	----	------	--

3. 录取

(1) 根据复试成绩，依第一志愿按专业优先原则成绩排名择优录取。由于名额限制第一志愿未能录取的学生，如第二志愿尚有剩余名额，无需再复试，在剩余名额范围内参加第二志愿排名，再按成绩择优录取所剩名额。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 ①政审不合格者；
- ②体检不合格者；
- ③经核实，个人信息、身份证、大学期间学习成绩等相关信息弄虚作假者；
- ④复试不合格者（复试成绩不满 60 分）；
- ⑤无故不参加复试者。

(3)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将取消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 ①2014 年 9 月 1 日前未取得学士学位；
- ②受到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
- ③未参加网上报名和报名手续不全者；
- ④其他不符合学校相关规定的。

4. 学业奖学金分配

(1) 复试合格的推免生可以享受学业奖助学金。

(2) 学业奖学金的评定依据以录取时的名次排列顺序为原则，相关比例及额度按《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其它特殊鼓励政策参照学校《关于做好推荐和接收 2015 优秀应届毕业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

(3) 所录取的学生依据学科点按志愿优先、同等志愿按成绩由高到低原则分配学业奖学金。

三、报到

1、时间：2014 年 9 月 26 日 8 点 30 分~17 点。

2、地点：矿大南湖校区信电 B411

四、其他

1、被录取的推免研究生相关注意事项参见学校《关于做好推荐和接收 2015 优秀应届毕业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

2、本方案由信电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信电学院推免试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18 日

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办法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教务处与研究生院联合下发的《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通知》的精神，结合管理学院实际，特制定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一、组织领导

管理学院成立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聂锐、董靖

副组长：王新宇、黄国良、尹碧兰、赵超、周敏

成 员：张旭、于泽、吴秀芹、侯德伟、刘宁

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及接收工作实施细则、各专业接收名额分配、组织学生报名、资格审查以及初步确定推荐及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名单等工作。

二、申请基本条件

1. 申请人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
2. 申请人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
3. 身心健康，体检合格。

三、接收专业及人数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教务处与研究生院联合下发《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通知》的规定要求，考虑管理学院生源情况、学科发展需要和学生的选择意向等因素，管理学院各学科点接收推免生限额如下：

硕士点	各学科点招生目录人数	拟接收免试研究生人数
金融学	13	7
产业经济学	5	3
国际贸易学	5	3
数量经济学	5	3

统计学	3	2
管理科学与工程	23	12
会计学	19	10
企业管理	19	10
技术经济及管理	3	2
学术型合计	95	52
资产评估	13	7
工业工程	10	5
物流工程	10	5
会计	25	13
专业型合计	58	30

四、有关奖助政策

1. 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2. 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3. 管理学院对优秀推免生补充奖励政策

管理学院对来自“985 工程”高校的经济管理类专业的推免生，管理学院在入学后给予一次性奖励 3 万元（税后）；对来自“211 工程”高校经济管理类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的推免生，管理学院在入学后给予一次性奖励 2 万元（税后）。

五、复试工作

1. 管理学院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面试形式，面试总成绩 100 分。面试内容包括以下几项：

（1）外国语面试

方式：考生用外语自我介绍，复试专家与考生用外语交流。满分 20 分。

（2）专业课面试

方式：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提问。满分 50 分。

（3）综合素质面试

方式：不定题目，由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提问。满分 30 分。

内容包括：考生的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科研基础、工作实绩以及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等。

2. 管理学院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面试具体安排：

（1）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7 日 8:30—17:00，地点：管理学院 B314

（2）面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3）面试地点：管理学院大楼（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小组成员由各学科带头人和副教授职称以上的 5 位专家组成。面试小组专家在面试结束后现场独立评分，由面试小组向管理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报送面试成绩。

六、未尽事宜按中国矿业大学相关政策执行，本办法由管理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管理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19 日

理学院 2015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复试方案

一、组织领导

理学院成立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宋晓秋、唐刚

副组长：范胜军、韩奎

成 员：刘文斌、周圣武、杨先清、刘海顺、邵虎、张慧星、段益峰、张雷、
杨崇洁、项树林

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及接收工作实施细则、组织各专业学生报名、资格审查以及初步确定推荐及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名单、复试等工作。

二、指导思想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科学选拔的原则，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综合考虑考生思想政治、业务素质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选拔，确保质量，宁缺毋滥。

三、工作安排

1. 各学科点指标分配

根据学校相关政策，各专业接收推免研究生的人数不高于招生目录上公布的推免指标。根据 2015 年学校下达各学科推免指标见下表。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	指标
070101	基础数学	1
070102	计算数学	2
07010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1
070104	应用数学	4
070105	运筹学与控制论	2
070201	理论物理	1
070205	凝聚态物理	4
070207	光学	4
071400	统计学	3

	合计	22
--	----	----

注：

- (1) 指标为本年度所有的推免指标。
- (2) 如专业人数不足，数学各二级学科之间及统计学学科指标之间可调剂。物理不同二级学科之间可调剂。

2. 复试

3.2.1 复试形式

复试考察工作由各学科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复试采取面试形式，满分为 100 分。内容包括外语及综合素质考查。外语考查分别进行英语听力、口语满分 20 分；综合素质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满分 80 分。不指定参考书和资料。

3.2.2 复试小组划分及安排

复试时间为 9 月 27 日，根据学生选择的志愿，按照一级学科分组复试，具体安排如下：

报考学科	时间	地点（南湖）
数学、统计学	9 月 27 日上午 9 点	理 A302
物理学	9 月 27 日上午 9 点	理 A504

面试小组成员由各学科带头人和副教授职称以上的 5 位专家组成。面试小组专家在面试结束后现场独立评分，由面试小组向理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报送面试成绩。

3.2.3 录取

- (1) 根据复试成绩排序决定录取与否
-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①政审不合格者；

②体检不合格者；

③经核实，个人信息、身份证、大学期间学习成绩等相关信息弄虚作假者；

④复试不合格者（复试成绩不满 60 分）；

⑤无故不参加复试者。

（3）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将取消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①2015 年 9 月 1 日前未取得学士学位；

②受到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

③未参加网上报名和报名手续不全者；

④其他不符合学校相关规定的。

3.2.4 学业奖学金分配

（1）复试合格的推免生可以享受学业奖助学金。

（2）学业奖学金的评定依据以录取时的名次排列顺序为原则，相关比例及额度按《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其它特殊鼓励政策参照学校《关于做好推荐和接收 2015 优秀应届毕业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

四、复试报到

1、时间：2014 年 9 月 26 日 8 点 30 分~17 点。

2、地点：矿大南湖校区理学院 A417

五、其他

未尽事宜按中国矿业大学相关政策执行，本办法由理学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理学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2014 年 9 月 23 日

文法学院招收 2015 级“推免生”

攻读硕士研究生考核录取工作细则

为保证我院接收免试研究生的质量，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教务部和研究生院《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招收推免生章程》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接收专业及人数

经济法学：8 人

政治学理论：3 人

法律硕士（非法学）：3 人

法律硕士（法学）：3 人

教育学：3 人

中国语言文学：6 人

公共管理：18 人

二、考核录取工作的组织及要求

1. 考核录取工作在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在考核录取环节，“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是：

- （1）负责制定学院考核录取工作细则；
- （2）确定考核方式和评分标准、程序；
- （3）对考核小组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教育；
- （4）审核各专业上报的拟录取推免生名单。

2. 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负责对报考我院考生的申请信息进行审核，根据学生情况及时遴选，并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考核通知；对外校考生可分批组织考核。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

3. 第一批考核时间为 9 月 28 日，参加考生为获得“推免”资格且意愿报考我院的本校推免生和已在我校推荐免试招生系统内填报过报名信息的外校学生。第一批考生请于 9 月 28 日 8:30—12:00 期间到南湖校区文 A521（文法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办理报到手续；9 月 28 日下午 14:00 开始面试，面试具体地点报到时通知。

4. 按专业组建考核小组，考核小组一般由 5 位办事公正、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申请推荐的教师组成。考核人数较多的专业，可以平行组织若干考核小组。

5. 当考生不能被第一志愿专业录取时，在确保招生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可结合各专业接收“推免”计划剩余情况和考生意愿进行调剂。

三、考核内容与方法

1. 考核内容主要包括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与创新能力、思想政治素质与人文素质、外语口语和听力等，总分为 100 分。

2. 考核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面试评分表见附件 1）。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为 15 分钟左右，基本程序为：

- （1）英语自我介绍（不超过 2 分钟），英语问题 1-2 个；
- （2）其他内容的提问与考察；
- （3）面试小组成员根据学生的表现，给出面试的各项成绩。

面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在评分前可以召开面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 学生所得的面试成绩为该面试小组成员所给成绩的平均值。

四、录取名单确定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考核成绩等择优确定待录取名单，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学院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接受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文学与法政学院
2014 年 9 月 24 日

附 1:

中国矿业大学文学与法政学院
招收 2015 级“推免生”面试评分表（满分为 100 分）

面试顺序_____ 考生姓名_____ 报考专业_____

序号	测试项目	测试内容	得 分	备 注
1	英语口语与听力 (20 分)	英语口语语言的组织是否规范、语音语调是否准确、能否听懂考官的英语提问		
2	思想政治素质 与人文素质 (10 分)	是否关心时政，能否正确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是否具备了文科学生应有的人文社科知识积累		
3	专业基础知识 (30 分)	考查专业基础是否扎实		
4	逻辑思维与 创新能力 (30 分)	回答问题思路是否清晰，逻辑是否严密；有无创新思维；临场应变能力如何等		
5	整体印象 (10 分)	考察仪表、仪态，言谈举止，精神面貌等		
6	总分：			

专家签字：_____

2015 年 9 月 28 日

中国矿业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15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本着“公正、公平、公开”和“择优录取”的原则，外文学院特制定以下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一、复试组织

1.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复试工作，负责确定并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学生名单。
2. 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复试的具体工作，负责考生考核并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交拟录取学生建议名单。
3. 复试时间： 2014 年 9 月 28 日
4. 复试地点：文科楼 B508，B503，B521

二、招生计划

英语语言文学：7 人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5 人

英语笔译：7 人

三、复试方法与内容

1. 专业课考试

考试科目：综合英语

考试方式： 笔试

考试时间：9 月 28 日 8：30 ~ 10：30

考试地点：文科楼 B508

满分：50 分

2. 面试

面试内容：自我介绍（5 分钟）；口头作文或口译（5 分钟）；就语言学、文学、文化、翻译知识等进行提问（10 分钟）

面试时间： 9 月 28 日 14：00

面试地点：文科楼 B521（英语语言文学），B508（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B503（英语笔译）

面试顺序：随机抽签

满分： 50 分

四、录取方法

1. 根据复试总成绩（笔试+面试）排序确定是否录取和学业奖学金等级，上报研究生院。
2. 在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正式发表过学术论文的优先录取。
- 3 复试成绩单科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政审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其他

未作说明事项遵照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院有关文件执行。

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14 年 9 月

2014 年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吴格非、李长贵

成员：朱哲、王克强、王传荣、祖大庆、杨舒、苏新连、王会娟、
张树萍

中国矿业大学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201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小组成员名单

● 英语语言文学组

组长：苏新连

成员：吴格非、刘文、康杰

秘书：钱雪娇

●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组

组长：杨舒

成员：章礼霞、王克强

秘书：刘明月

● 英语笔译

组长：王会娟

成员：朱哲、周建芝

秘书：续静霞

● 德语笔译

组长：张树萍

成员：王京平、万云慧、陈猛、Jennifer

秘书：陈猛

2013 年 10 月

体育学院接收推荐 2015 年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 号）等上级文件精神，及我校教务部、研究生院联合通知“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通知”，结合我院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推动学院规范选拔、择优录取，保障考生自主报考权利，维护公平竞争环境，提高复试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特制订本方案。

一、成立学院推免工作复试小组

组长：王朝军

成员：曹竞成、翟丰、张玉超、许彩明

二、复试时间、地点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 上午：08:30

报到地点：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体育学院科研办（B205 室）

复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9 日 上午：08:30

复试地点：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体育学院会议室

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运动场

二、复试办法

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在评分前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

三、复试内容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包括综合面试和运动技术测试两个部分，其中综合面试成绩占 50 分（综合面试包括专业、现场问答等），运动技术测试占 50 分。

四、录取办法

将复试成绩计入总分，总分=原始分+复试成绩。按总分从高到低重新排序，择优录取，学院以考生综合成绩排名为依据进行第一学年的奖学金等级评定。经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及复试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中国矿业大学体育学院

2014 年 9 月 15 日

中国矿业大学安全工程学院

2015 年招收推荐免试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结合安全工程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安全工程学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推免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如下：

组 长：周福宝 章毛平

成 员：王德明 程远平 林柏泉 李增华 蒋曙光 朱晓东

钱 雄 王恩元 安英莉 樊秀娟

二、复试时间及地点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 上午 8:30—11:30（南湖校区矿业科学中心 A405—1）

面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 下午 2:00—5:30

地 点：南湖校区矿业科学中心 A412

三、接收专业和人数

专业	类型	招生目录人数	拟接收免试研究生人数
安全科学与工程	学术型	49	25
安全工程	专业型	48	24

四、复试办法与复试内容

复试对象为获得推免资格且意愿报考我院的本校推免生和已在我校推荐免试系统内填报过报名信息的外校学生。

1、复试办法

复试方式为面试，每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

2、复试内容

（1）专业素质面试：由复试专家现场提问。

（2）综合素质面试：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外语能力、人文素养以及身体状况等。

五、录取办法

1. 复试成绩实行百分制，复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以下）不予录取。
2. 依据综合考核成绩确定专业综合排名。其中，加权平均成绩占 60%，复试成绩占 40%。
3. 拟录取名单经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经公示无异议，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六、注意事项

1. 参加复试学生复试前需提供以下材料：
 - （1）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复印件；
 - （2）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3）《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
 - （4）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外校学生须提供）
 - （5）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2. 有关奖助政策
 - （1）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 （2）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 七、未作说明事项遵照《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安全工程学院

2015 年 9 月 18 日

电力工程学院

关于接收 2015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为了保证研究生入学质量，根据教务处、研究生院“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通知”，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院推荐和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李意民 陈清华

成员：郭楚文 张 磊 陈 宁 袁隆基 张保生

韩东太 陈更林 饶中浩 王利军 何光艳

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及接收工作细则、奖助学金指标的使用原则、组织学生报名、资格审查以及初步确定推荐及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名单。

二、复试形式、办法和内容

复试采用面试方式，主要考察专业素质和能力、英语听力和口语的测试以及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等。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听力和口语的测试（满分 2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测试（满分 20 分），包括：思想政治素质，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工作实绩、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事业心、责任感、人文素养、身体状况；现场回答问题（满分 60 分）。

三、录取办法

1.本校推免生：根据总成绩排序，总成绩=学分加权平均成绩（比重占 70%）+复试成绩（比重占 30%），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学分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同时结合专业实际确定是否录取及奖学金等级。

2.校外推免生：根据复试成绩，参考本科毕业学校及排名，同时结合专业实际确定录取与否及奖学金等级。

所有拟录取研究生，经电力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取消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

- 1.受到刑事或行政处分者。
- 2.修读的课程（通识教育公选课和辅修课程除外）出现不及格者。
- 3.专业综合能力训练（毕业设计、毕业论文等）成绩达不到“良好”者。
- 4.违反考试纪律、具有作弊行为者，受到严重警告及其以上处分。
- 5.未取得学士学位，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
- 6.政审或体检不合格。
- 7.其他违背推荐条件者。

四、奖学金的确定

1. 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2. 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五、复试具体安排

第一批复试：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00-11:00

报到地点：南湖校区电力楼 B407

面试时间：2014 年 9 月 28 日下午 14: 00

面试地点：南湖校区（根据实际人数定）

其他批次复试：待定

六、本办法由电力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电力工程学院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马克思主义学院

接收校内外推荐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有关通知精神,现将我院接收校内外推荐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招生学科(专业)

序 号	招生专业及代码	接收校内外推免人数	复试地点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代码 030501)	1	文 A203
2	思想政治教育(代码 030505)	4	
3	哲学(代码 0101)	5	

二、申请与审核

1. 申请人推荐到我院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
- (2)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
- (3) 申请专业属于我院招生专业范围;
- (4) 身心健康,体检合格。

2. 申请人推荐到我院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应提交以下材料:

- (1) 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 (2) 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3) 《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
- (4) 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 (5) 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原件并复印件一份。

3. 学院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分批次通知审核合格的申请人参加复试,择优录取,额满为止。

三、复试与录取

1. 为保证复试工作的正常进行,学院成立推免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小组。

我院推免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为:

组 长: 池忠军

成 员: 边和平、李红海、罗肖泉、焦金波

秘 书: 刘桂智

复试专家小组由 5 人组成,并按一级学科组建。

2. 复试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

笔试主要以英译汉形式测试学生的外语水平，满分为 30 分。

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相关专业知识以及大学阶段学习的成绩、学习能力与科研潜力等，满分为 100 分。

公开发表的论文和获奖情况占 20 分（根据等次确定）。

3.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5 日（第一批），2014 年 10 月 14 日（第二批）；

报到地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办公室（文 A210）。

4. 复试时间为：2014 年 9 月 26 日下午 8:30~12:00（第一批），2014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4:00~17:00（第二批）；

复试地点：马克思主义学院文 A203。

5. 材料审查及复试合格的，分专业按照复试分数由高到低予以录取和确定奖学金等级，有关奖助政策按照学校规定执行。

6. 对获得我校推荐免试生接收资格的申请人，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四、其他有关事宜

1. 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复试时须提交公开发表的论文原件、各种获奖证书原件等材料。
2.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3. 思想政治考察和体检不合格的，取消申请人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4. 如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即取消申请人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环境与测绘学院

接收 2016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

为适应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要求，充分体现招生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保证研究生入学质量，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教务部、研究生院联合通知《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2014.9.12) 以及研究生院《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招收推免生章程》(2014.9.15) 的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 推荐办法

按《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2014.9.12) 和《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招收推免生章程》(2014.9.15) 执行。

二、 复试办法

1、成立复试小组

复试小组按专业组建，我院共成立 6 个专业复试组，分别是：大地测量与数字矿山组，地信遥感组，环境工程组（含环境工程专业学位型），环境科学组，土地资源管理组，测绘工程组。每组由 5 位办事公正、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且无直系亲属报考的教师组成，每组设组长 1 人，秘书 1 人。

2、参加复试的考生

所有具有推免资格且通过学校“2015 年硕士(推荐免试) 研究生招生系统”（网址：<http://219.219.35.78/open/RecruitTkss/signinTm.aspx>）预报名的本科生

3、复试报到

时间：9 月 28 日上午 8：30—10：30

地点：环测学院 B501

报到时需提交材料：

- (1) 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 (2) 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3) 《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在学校招生系统内完成报名后自动生成)；
- (4) 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 (5) 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 (6) 复试费 80 元/人。

4、复试安排

复试组	面试时间	面试	参加复试的考生
大地测量与数字 矿山组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A506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数字矿山与沉陷控制工程推免生
地信遥感组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B408 地 理信息系办公室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 工程专业，摄影测量与遥 感推免生
环境工程组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B409 环 境工程系办公室	环境工程推免生
环境科学组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B414 环 境科学系办公室	环境科学推免生
土地资源管理组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B412 土 地资源管理系办公室	土地资源管理推免生
测绘工程应用型	9 月 28 日 14:00	南湖校区环测楼 C410 空 间信息系办公室	测绘工程推免生

5、复试形式、内容及要求

复试工作由各专业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实施。复试采取面试形式，满分为 100 分。

复试内容包括外语考查(包括听力、口语、专业英语翻译等) 及综合能力考核。

综合能力考核的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学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对本学

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同时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以及了解学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和社会实践等方面的情况。

复试时考生必须随身携带**身份证**或其它能证明自己身份的相关证件，否则不能参加复试。

三、录取工作

1、研究生录取工作贯彻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充分体现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性。

2、根据考生的总成绩（总成绩 = 加权平均成绩 + 复试成绩）重新排序，确定录取与否，奖学金评定执行《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2014.9.12）及《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招收推免生章程》（2014.9.15）中的相关规定。

3、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复试完毕后，复试小组负责人在复试情况登记表上签署录取与否、录取类型意见，复试材料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上午 11 点前上交学院。复试材料上交学院保留备查。

5、录取结果在全院范围内公示后上报学校研究生院

6、其他未尽事宜按《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2014.9.12）的规定执行。

四、复试的组织工作

学院成立 2015 年免推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政领导和学科负责人组成：

组 长：邱慎耕 汪云甲

副组长：冯启言 王丽萍 邓喀中

成 员：郭广礼 王守刚 汪应宏 张雁秋 吴侃 张海荣

秘 书：刘涛健 蒋冬梅

领导小组职责：

（1）制定本学院复试录取办法。

（2）负责对复试小组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方面的培训和指导，确保复试严格按本方案和程序执行，充分体现复试的公平和公正，保证复试质量。

(3) 对本学院的复试和录取结果负责，当考生对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负责向考生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

(4) 监督各复试小组的复试录取工作。

五、其他

本办法由环境与测绘学院 2015 年免推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环境与测绘学院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附：各专业推免生拟录取名额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拟接收推免生人数
070501	自然地理学	1
077601	环境科学	4
081601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15
081602	摄影测量与遥感	6
081603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4
0816Z1	数字矿山与沉陷控制工程	1
083002	环境工程（学术型）	6
085215	测绘工程	10
085229	环境工程（应用型）	6
120405	土地资源管理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免试硕士研究生推荐办法》（中矿大教字[2014]2 号）和《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文件精神，为做好我院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经学院党政联系会议讨论，决定我院 2015 年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安排

1. 复试内容：主要考察对专业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理解与掌握，考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表达能力、实验技能、计算技能、培养潜力，英语听力水平等。

2. 报到时间：2014 年 9 月 27 下午 2:00—5:00

报到地点：南湖校区计算机学院 A513

3. 复试方法：

复试方式包括英语听力测试和专业综合面试。

（1）外语听力测试：满分 100 分。

时间：9 月 28 日 8:00-8:30

地点：南湖校区计算机楼 B518

（2）专业综合面试：满分 100 分。

时间：9 月 28 日 9:00 开始

地点：南湖校区计算机楼 A510，A506

其中：复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由外语听力测试成绩和专业综合面试成绩经过权重计算得出，计算公式为：复试成绩 = 外语听力测试成绩 $\times$ 0.25+专业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0.75，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含 60 分）者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二、录取办法

1. 名额分配：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各类型、各专业录取人数不超过学校规定的最大限额。

2. 录取办法：各类型、各专业分别按**最终成绩排序**，依次录取，其中：

（1）最终成绩由**加权平均成绩**和复试成绩组成，其计算公式为：

最终成绩 = **加权平均成绩** $\times$ 0.6+复试成绩 $\times$ 0.4；

(2) 加权平均成绩为推荐时经学校教务部门认定的加权平均成绩。

(3) 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加权平均成绩排序，同时结合专业实际确定是否录取。

三、奖助学金评定

按学校文件规定执行。

本安排及未尽事宜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党政联系会议负责解释处理。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4-9-1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4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推荐 2014 年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负责学院推荐 2014 年免试硕士研究生组织，组成如下：

组长：夏士雄 尹新平

成员：周勇 孙树民 秦峰 牛强 吴保磊

秘书：赵玉香

中国矿业大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5 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接收推免生章程》(以下简称《章程》), 本着“公开、公正、公平”和“择优录取”的原则, 特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组织: 材料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完成复试工作, 并提出拟录取推免研究生建议名单, 并向研究生院报送。

二、复试考生人选: 凡收到复试通知的推免生参加复试, 并提供学校《章程》所要求的材料(4 份或 5 份)。

三、复试办法和内容:

复试办法: 面试;

面试内容: 英语听力和口语 2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 80 分, 60 分为合格。

奖学金评定: 按学校《章程》规定, “985”高校推免生入学第一学年可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 “211”高校和我校推免生可获得二等及以上的学业奖学金; 其他推免生按照本科学习成绩的加权平均分(满分 100 分)占 2/3、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占 1/3, 排名确定奖学金等级。

四、报到、复试时间: 第一批复试 2014 年 9 月 28 日星期日上午 9:00, 请考生提前半小时到材料学院楼 B520 室办理报到缴费手续; 第二批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地点不变。

五、复试地点: 徐州市大学路 1 号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材料学院楼 A501 室。

六、录取办法: 复试合格的推免生, 由学院上报学校进行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政审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中国矿业大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4 年 9 月 16 日

中国矿业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15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方案（推免）

根据《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15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以下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方案。

一、复试方法：

复试采用面试方式，复试成绩总分 100 分。其中包括英语口语、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理论基础和基本技能测试，以及对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大学阶段学习成绩、工作实绩、人文素养、事业心、责任感和身体状况的了解与评价等。

二、注意事项：

1、考生请带上学生阶段能反映专业水平能力的作品集，及其它相关材料。

2、第一批凡有意申请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的学生请 9 月 28 日上午 8:00 到南湖艺术学院楼 B210 递交如下材料：

-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 （2）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3）《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
- （4）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外校学生须提供）
- （5）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 （6）《中国矿业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考生基本情况表》

3、第二批面试的时间根据报名情况待定。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

4、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复试成绩等择优确定待录取名单，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 24 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三、第一批复试具体时间和地点安排

复试安排	时间	地点	考生
面试	9 月 28 日 上午 9: 00	南湖校区 艺术学院 B302	设计艺术学及艺术设计 (除工业设计方向以外)
面试	9 月 28 日 上午 9: 00	南湖校区 艺术学院 A304	美术学及美术
面试	9 月 28 日 上午 9: 00	南湖校区 艺术学院 A306	工业设计及工业设计工程 工程

面试	9 月 28 日 上午 9: 00	南湖校区 艺术学院 A302	音乐
----	----------------------	-------------------	----

复试时间地点若有调整，以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的最终通知为准，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应提前 30 分钟到达指定的复试地点。

六、录取办法：

本着对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毋滥。

1、将复试成绩和推荐免试综合分汇总，汇总后形成新的排序分，确定是否录取及学业奖学金等级。

复试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个人综合分=复试前根据四年大学加权平均成绩+面试成绩

2、面试成绩不合格者或政审、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有关奖助政策

1. 对外校生源，凡来自于“985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来自于“211 工程”高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享受二等学业奖学金，优秀的可以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2. 对本校生源，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第一学年可享受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专业综合成绩排名前 5%者，第一学年可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可以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

八、其他

1.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2.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3.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均须参加体格检查。我校推免生参加我校医院的体检（时间拟定于 2014 年 9 月底），外校免试生可以参加我校医院的体检，也可以参加所在学校组织或指定医院的体检，并于 10 月 20 日前将体检表寄送至相关招生学院或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4. 拟录取的推免生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b.cumt.edu.cn/>）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5、本方案由中国矿业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中国矿业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14 年 9 月 18 日

艺术与设计学院

2015 年硕士研究生推免复试领导小组及专家组名单

一、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井淦院长 施永红书记

成员：矫苏平教授、李爱真教授、罗萍嘉教授、张昆副教授、

二、复试专家小组：

1、设计艺术学及艺术设计（除工业设计方向以外考生）：

井淦教授、矫苏平教授、罗萍嘉教授、洪缨教授、朱翔教授、丁昶副教授

秘书：林裕熙

2、美术学及美术：唐军教授、徐刚教授、马平副教授、张红江副教授、刘群山

讲师

秘书：荆琦

3、工业设计方向及工业设计工程：

张昆副教授、陈功副教授、钟厦副教授、贺孝梅副教授、姚君副教授

秘书：曹曼

4、音乐：李爱真教授、徐登峰副教授、朱文副教授、刘振副教授、宋国旭讲师

秘书：刘子昱

中国矿业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14 年 9 月 18 日